

##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04月28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上述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该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4年末合伙人数量216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30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人。

（7）2024年经审计总收入217,185.57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3,471.7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8,365.07万元。

（8）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4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35,961.69万元，其中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众环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1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

（2）从业执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43名从业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6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4人次、行政监管措施40人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兵，200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潘桂权，201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江超杰，201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江超杰、项目合伙人王兵和签字注册会计师潘桂权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王兵、签字注册会计师潘桂权、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江超杰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中审众环所根据公司规模及行业特点情况，按照提供审计服务预计所需投入人员力量、工时等并结合相关收费标准计算审计服务费用。所需投入工时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公司规模、业务繁简程度等确定；收费标准参照同行业的市场情况确定。经商定，双方根据2024年度审计费用确定2025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90.0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65.00万，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5.00万。上述费用不含差旅费。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中审众环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且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的资质和能力，与公司股东以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不会影响在公司事务上的独立性，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 3.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04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04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5.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 三、备查文件

- 1、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4月29日